

# 时光深处的国庆节

□蔡志龙

十月的秋风日渐消瘦，乡下的稻场却越发丰腴，谷子、豆子、芝麻……相继归仓了。每到此时，便是国庆节隆重登场的高光时刻。商超店铺门前红旗招展，张灯结彩。大街小巷沉浸在节日的气氛中，儿时的国庆节便从记忆深处走来。

那时生产队会让社员们在国庆节休息一天，享受秋收喜悦，公社也会开商品展销会。父亲心疼我，一般都带着我上街看热闹。街上到处人头攒动，四乡八邻的乡亲们都带着土特产和手工产品摆起了地摊。到处悬挂起红灯笼，多处张贴着标语，都是“欢度国庆”等字样，红纸黑字，分外抢眼，整条街都是红色的海洋。喇叭声、叫卖声、欢笑声，把节日装扮得生动而祥和。父亲拿着积攒的肉票，到供销社门口排队买肉，那时一年难得吃上一回肉，买肉的人早就排起了长龙。等到中午时分，父亲才兴冲冲地提着几斤肉回家。可是为了肉怎么吃，我和弟弟意见不一，弟弟喜欢吃青椒炒肉，我喜欢吃米粉蒸肉，兄弟俩争着争着

差点就打起来了。最后还是母亲出了个主意，母亲说：“精肉炒着吃，肥肉蒸着吃，留点儿腌着，啥时想吃啥时吃。”我和弟弟拍手叫好。

母亲炒肉，我和弟弟围在灶台前也不想出去玩，自告奋勇地添柴烧火，为的是闻闻肉香。

对于乡下人来说，庆祝节日的最好方式就是一顿“饕餮大餐”了。一大桌菜，有青椒炒肉、米粉蒸肉。弟弟等不及了，抓起一块儿热气腾腾的肉往嘴里塞，烫得他哇哇直叫。父亲倒了一盅谷酒，说：“今儿过节，该破例吧？”母亲笑着说：“喝吧，过节放你一马，难得高兴一回。”奶奶望着一大桌菜，又忆苦思甜起来：“这都是享共产党的福啊，旧社会可受苦喽。”吃着肉，我心想：“要是天天过国庆，该多好啊！”

味蕾是诚实的，无法复制，它记录着时代的变迁。是啊，73年的风雨沧桑，道阻且长，祖国母亲愈加成熟丰盈。作为儿女的我们就像种子一样，一生向阳，归属于这片土壤，随万物生长，日渐茁壮。

## 新郎缺席的婚礼

□马海霞

五叔的女儿琳姐，年轻时出落得花儿一样漂亮，琳姐中师毕业后分配到镇小学教书，工作好模样俊，给她说媒的红娘踏破了五叔家的门槛，可琳姐早看上了初中同学刘鹏。

刘鹏高中毕业后考上了军校，琳姐一直有个军营梦，她自己没当上兵，便想嫁个军人。郎有情妹有意，两人在书信来往中，加深了感情，两人约定，1991年国庆节这天举行婚礼。

五叔早早给女儿置办好了嫁妆，提前半月便通知亲朋琳姐结婚时来家里喝喜酒；琳姐婆家也做好了婴儿的准备，亲戚朋友都等着国庆节参加婚礼。可国庆节前一周，刘鹏拍来电报回家，说部队有紧急任务，国庆节不能回家了。接到电报后，五叔和刘家立即通知大家婚礼取消。

国庆节前三天，刘鹏妈干农活不小心扭伤了腰，连家务活也干不了了，刘鹏奶奶常年卧病在床，平时都是由刘鹏妈照顾，刘鹏妈受伤后，刘鹏爸又要上班又要照顾两个病人，着实照料不过来。琳姐下了班便去刘鹏家帮忙，国庆节前一天，她和父母商量，打算搬到刘鹏家住，这样也方便照顾刘鹏妈和刘鹏奶奶。父母同意后，琳姐又说，既然要去刘家住，不如名正言顺地嫁过去。

就这样，国庆节这天，琳姐穿着红色嫁衣，五叔

找了辆车，把女儿的嫁妆拉到刘家。因通知亲朋婚礼取消，所以这天的婚礼异常简单，两家长辈坐在一起吃了顿饭，放了一串鞭炮，就算办完婚礼了。刘家父母对五叔说，等刘鹏回家探亲时，一定风光再给俩孩子补办一场婚礼，但琳姐和刘鹏商量好了，不再补办婚礼。刘鹏父母见儿媳这么懂事，甚是欣慰，把琳姐当亲闺女看待。琳姐也孝顺公婆，和公婆相处得非常融洽。

刘鹏32岁那年，复员回到家乡，分配到县公安局上班。警察也是个辛苦的职业，早出晚归，加班加点是常态，但琳姐毫无怨言，承包了所有家务活儿，默默支持丈夫的工作。

琳姐和刘鹏结婚三十多年，两人一直恩恩爱爱。有人问琳姐婚姻的保鲜秘诀，琳姐笑着说：“哪有什么秘诀，夫妻生活在一起没有不吵架的，我和老刘吵架时，老刘只是嘿嘿乐，从不接招，这架也就吵不起来了。”

问刘鹏怎样做到几十年如一日包容妻子的，他感慨道：“大琳当年为了照顾我的家人，自己一个人举行了婚礼，什么彩礼也没要，后来还拒绝补办婚礼，这么懂事的一个女人跟了我，是我三生有幸，她唠叨几句，我听着就是，毕竟两地分居时，想听她唠叨还听不到呢。”

新郎缺席的婚礼，加深了两个人的感情，让刘鹏一辈子感激琳姐。回望1991年国庆节那场新浪缺席的婚礼，是那么地浪漫又有意义。

## 挎个竹篮去拾秋

□王全喜

我上小学时，秋收时节学校会放农忙假。一放假，我们就挎个竹篮去拾秋，那是我童年的幸福和期盼。

早晨，东方刚泛起鱼肚白，我挎上竹篮和小伙伴们就出发了。植被泛着露珠，空气里弥漫着秋庄稼成熟的香味，走过长满野草的田埂，鞋就湿漉漉的，连裤腿都湿了。待到太阳升过树顶，我们已经有了不菲的收获。每个人的竹篮里都装满了拾到的庄稼果实。回家吃了饭，挎上竹篮又出发。我们整天泡在田野里，像不知疲倦衔春泥的燕子，恨不得把遗落在地里的庄稼果实一下子全都拾回家里。

我们最想拾的是花生。时时打听着哪里有花生地刨过了，允许人们随便去地里拾。花生是油料作物，在那个年代是要上交国家的。适宜种植花生的地也不多，花生又怕重茬，就显得特别金贵。一旦有花生地放开让人随便拾了，我和小伙伴们要赶快去，因为不论多大地块，人们都会蜂拥而至，去晚了就没地了。拿铁锹的，使钉耙的……十八般农具应有尽有。人们把花

生地拾了一遍又一遍，像淘金子一般。我们拾花生会走得很远，有时会越过别的村庄。中午不回家，累了或者渴了，就随手剥几个花生。舍不得吃饱满的，饱满的要等到过年炒熟了待客，就专挑瘪的吃。

我们能拾到最多的是玉米棒。大片大片的玉米地，生产队割倒玉米秆了棒子后，玉米秸厚实地躺在地上。我们便挎着竹篮用脚踩玉米秸腰中结穗的部位，找遗落下的玉米棒。一旦脚下有硬邦邦圆溜溜的感觉，就弯腰用手扒开玉米秸，一个玉米棒到手了，欢喜得不得了，增添了继续搜寻的动力。

拾来的玉米棒母亲会分拣一番。饱满成熟的拿到房上去晾晒，剥粒碾成面，成为一家人的口粮。鲜嫩的玉米撕去外皮放进大锅煮熟，玉米在锅里咕噜作响，厨房弥漫淡淡的玉米清香。我围着灶台转来转去，只盼着早点能吃上，煮熟的玉米棒我却不能先拿，要等一家人聚齐了一块吃。一家人尝鲜后，母亲总会留一些给我们兄弟姐妹当作放学后的零食。

秋来秋往，我这个挎着竹篮拾秋的少年长大了，走出家门，成了他乡游子。一晃几十年过去了，我依然乡音无改，悠悠童年拾秋往事仍记忆犹新。

## 难忘那年重阳节

□陈罡元

十六岁那年，母亲心事重重地来县中学告诉我，外婆的眼睛看不见任何东西了。我匆匆跑回家，背着外婆去看医生，医生说是云翳，耽搁太久，寒湿太重，没得治了。我听了，泪水簌簌落下，母亲也伤心地抹着眼泪。

在九月初九重阳节那天，母亲特别交代，要我在家里陪外婆。我问外婆，重阳节想去哪儿？外婆说，还是想去后山最高的山坡看看、走走。我知道外婆又在想外公了。外公走得早，在外公发丧的当天，外婆生病下不了床，没有送外公最后一程，这成了外婆一辈子的心病和遗憾！

我小心翼翼地搀扶着外婆，慢慢地爬到山顶。外婆就那样伫立，一动不动地眺望远方，任凭冰冷清凉的秋风肆意地掠过她的头顶，银丝乱舞，青布衣被吹得呼呼作响。外婆说：“可惜你外公不在，要不然在重阳这天，他定会拿一瓶菊花酒，割四两肉，再去小溪里抓两斤螃蟹，一家人美滋滋地过重阳节。”见外婆又勾起了伤心往事，我当即搂着外婆撒娇说：“外公不在，还有我、爸爸妈妈和哥哥呢，我们都会好好孝敬您的。”

那天下午，我摘了几束又大又鲜的野菊花，还特意用小长藤绑上田螺肉，去水田的小石缝里面钓了几斤螃蟹。晚上，母亲和父亲天黑才到家。等到一家人坐下来吃晚饭时，母亲拿出一套碎花的新衣裳递给外婆说：“娘，这套衣服很好看，我觉得适合您，您试一下，看合不合身。”父亲则像变戏法似的拿出一瓶菊花酒，倒了一杯给外婆说：“娘，这瓶菊花酒我可是跑了好几条街才买到的，您尝尝，看味道怎么样？”知道外婆牙不好，我们便把螃蟹剥开，剔掉两头的腿，把中间柔软又好吃的蟹肉留给外婆。喝了菊花酒脸上泛着红光的外婆，一个劲地说：“你们也吃，你们也吃。”一边说着一边泪花闪烁。

人生易老天难老，岁岁重阳，今又重阳。虽事过多年，但每到重阳这天，我都会想起这段往事，一抹温暖又爬上了心头……

## 忆祖母

□张满仓

眨眼间，一年一度的重阳节又即将来临。此生我永远不会忘记，从小到大，一直疼爱我的祖母是在2005年重阳节晚上去世的。从那年起，每年的重阳节都成了祖母的忌日。此时此刻，我情不自禁泪眼蒙眬，思绪像一只蝴蝶又飞回到童年时代。

在我上小学期间，有一天，母亲告诉我：“娃呀，你是个苦命的孩子，在你八个月大时，我便再没有奶水喂养你，由于那时家里穷，没钱去买奶粉来喂你，只好每天用少量米汤喂你，就这样，不到半月，你就饿得只剩皮包骨头，整天耷拉着脑袋，没了个人样，而我除了哭和叹息再无他法。有一天，我抱着你去一邻居家串门，那位好心的邻居建议我说，与其看着你饿死，还不如把你放在咱家门前的河岸上，万一遇上个有钱又想要孩子的人把你捡走，这样一来，好歹也算给了你条活路。当时我觉得挺有道理，但是我和你爸也做不了主，便去和你祖母商量。没想到你祖母还没听完我说的话，在平日里待人一向温和的她，像老虎一样一下子发了威，狠狠地打了我一个耳光，然后对我说，你是她的大孙子，也是咱老张家的命根子，只要你还活着，家里日子再难也不能随便把你扔了。放河岸上，若遇上好心人收养了还好，万一让野狗咬死咋办？就是从那天起，你祖母不再放心让我喂养你了，自愿承担起了喂养你的责任。从那天起，你日夜夜吃睡都和你祖母在一起，这样没过多久，原本差点因饥饿而断气的你竟然奇迹般恢复了刚满月时胖乎乎的模样。”

说完这番话后，母亲叮咛我说：“娃呀，那时你太小，有关你祖母救你命的事情肯定没啥印象，从今天起，千万别忘了你祖母曾是你的救命恩人，长大后一定要报答她！”听完母亲这番叮咛后，我眼含热泪，默默地点头答应。

祖母已离开我将近17年了，在此期间，每当我一个人的时候常会想起她，每次我想起她时，都会泪流满面，因为我还未未来得及回报她曾给予我的救命之恩、疼爱之情，她便永远离开了我。

如今，不知道为什么，我常常在梦中见到祖母在灶间亲手为我烙锅盔馍时忙碌的身影，仿佛她从来没有离开我。这正应了那句古语：“树欲静而风不止，子欲孝而亲不待”。此时，我站在秋风中，默默地祈求上苍，如果有来生，让我再做一回祖母的孙子，给我一次机会，以便回报她给予我的那份恩情！